

國立中興大學100學年度中科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第3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1年6月7日上午10時10分

會議地點：本校圖書館7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校長德財（呂教務長福興代）

記錄：王欣怡

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單

壹、工作報告：

- 一、本考試業於5月20日舉行筆試；5月23日閱卷完畢，隨即進行筆試及資料審查成績登錄，成績清冊（不含考生姓名）亦於5月24日提供相關招生系所據以進行擇優口試，所有成績（含筆試、審查、口試）登錄作業於6月5日全部完成，並於會前提供成績清冊（不含考生姓名）做為各招生系所訂定最低錄取標準之參考。
- 二、為落實節能減碳，未來本招生委員會之會議紀錄改以傳送電子檔至各招生委員及系所承辦人電子信箱，同時上傳秘書室/行政議事組網頁以供查詢。敬請各系所主管轉達所屬參考辦理。

貳、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考試違規事件共計2件，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考試違規事件共計2件，考生違規事項及建議處理法條依據，詳列如下表：

101學年度中科碩專班招生考試違規考生清冊

編號	准考證號碼	試場	科目	違規事項	建議處理之法條依據	建議扣分
1	M*****	A5	管理實務個案分析	未帶有效身分證件應試	第八條之一	扣減該科成績2分
2	M*****	A7	普通化學	應試中10:50手機鈴聲響。	第五條之一	扣減其該科成績5分。

- 二、各招生單位之成績清冊，業將違規考生預先予以扣分處理，俟本案決議後，再依本案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請審訂101學年度中科碩專班各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

說明：

- 一、中科碩專班招生考試之錄取原則請參考招生簡章第陸項『錄取原則』（p.2）規定。
- 二、考生各科目未達標準者（如：筆試科目0分、缺考或未達面試標準未參加面試）成績清冊「錄取別」欄顯示「未達標準」字樣。
- 三、各系所組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生人數彙整如附件一（p.3），請各系所主任確認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生人數與名單。
- 四、101學年度中科班招生名額與報名人數表

系所	招生名額	101報名人數
高階經理人班-經營管理組	30	81
物理系(奈米電子與光電能源)	30	18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原網媒所)	20	23
化學工程學系	30	23
精密工程研究所	15	29
光電工程研究所	15	30
總計	140	204

決議：同意依各系所訂定之最低錄取標準分數通過。

參、散會：（上午10時35分）